

附件

摘錄自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：

B. 環境保護

層面B1 排放物

一般披露	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、向水及土地的排污、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： (a) 政策；及 (b) 遵守及嚴重違反相關準則、規則及規例的資料。 廢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、硫氧化物及其他受國家法律及規例規管的污染物。 溫室氣體包括二氧化碳、甲烷、氧化亞氮、氫氟碳化合物、全氟化碳及六氟化硫。 有害廢棄物指國家規例所界定者。
關鍵績效指標B1.1	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。
關鍵績效指標B1.2	溫室氣體總排放量(以噸計算)及(如適用)密度(如以每產量單位、每項設施計算)。
關鍵績效指標B1.3	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(以噸計算)及(如適用)密度(如以每產量單位、每項設施計算)。
關鍵績效指標B1.4	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(以噸計算)及(如適用)密度(如以每產量單位、每項設施計算)。
關鍵績效指標B1.5	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。
關鍵績效指標B1.6	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、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。